



TAI PING

TAI PING CARPETS INTERNATIONAL LIMITED

太平地氈國際有限公司*

(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：00146)

董事變更

董事會宣佈李德信先生辭去本公司之主席及非執行董事之職，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三日生效，同時亦宣佈高富華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主席，另唐子樑先生獲重新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，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三日生效。

太平地氈國際有限公司*（「本公司」）董事會（「董事會」）宣佈李德信先生（「李先生」）辭去本公司主席及非執行董事之職，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三日生效。李先生將於二零零六年退休離港，彼之離任亦為本公司董事會新舊交替計劃一部份。

李先生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，董事會亦無任何與李先生請辭有關之事項需要知會本公司之股東。

董事會亦宣佈下列任命，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三日生效：

- 1) 高富華先生（「高先生」，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）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主席；及
- 2) 唐子樑先生（「唐先生」，原為貝思賢先生（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）、李先生及高先生之替任董事）獲重新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。

高先生現年四十五歲，自二零零三年起出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。彼持有文學碩士學位，具有逾二十一年亞太區之企業管理經驗，主要在房地產、製造及分銷業方面。

唐先生現年三十四歲，曾於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期間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，之後獲重新任命為李先生、高先生及貝思賢先生之替任董事。彼為特許工程師，在香港、蘇格蘭及美國德薩斯州擁有從事不同實業之工作及管理經驗。

高先生及唐先生俱為嘉道理父子有限公司之董事，該公司之最終擁有者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HWR Trustees Limited。唐先生亦為本公司若干全資附屬公司之董事。除上文所披露外，高先生及唐先生與本公司之董事、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並無關係。兩人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之董事職位。

於本公佈當日唐先生以個人名義持有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）本公司431,910股股份（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0.2%）。高先生並未在本公司股份中持有任何權益。

本公司與唐先生及高先生之間並無簽署任何服務合約。他們需按本公司之細則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。唐先生可享有與其他非執行董事相同之袍金(現時為港幣20,000元)，高先生因其為本公司主席之身份，將可享有港幣30,000元之董事袍金(與其前任李先生所得相同)除上文所述所，高先生及唐先生將不會享有任何其他酬金。

為釋疑起見，唐先生自重新被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之日起，將不再擔任高先生及貝思賢先生之替任董事一職。

董事會藉此對李先生過往對本公司之寶貴貢獻致謝，並對高先生及唐先生之任命表示歡迎。

承董事會命
太平地氈國際有限公司*
羅炳林
公司秘書

香港，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三日

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之芳名如下—主席：高富華先生、永遠名譽董事長：葉元章先生、行政總裁：金佰利先生、執行董事：白雅麗女士、獨立非執行董事：利子厚先生、馮葉儀皓女士、榮智權先生、非執行董事：貝思賢先生、應侯榮先生、葉文俊先生、梁國權先生、唐子樑先生、替任董事：梁國輝先生(梁國權先生之替任董事)

* 中文名稱謹供識別